

证券代码：870299

证券简称：灿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8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7日

2.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蓝霞路201号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3日以通讯、邮件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章晓敏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 2023 年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对 2023 年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 2024 年提出工作计划，并形成了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治理对财务预决算的要求，就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以及公司财务运作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治理对财务预决算的要求，结合 2023 年经营情况以及 2024 年工作计划，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吴斌）》（公告编号：2024-004）、《202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远扬）》（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苏公 W[2024]E1130 号）》。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苏公 W[2024]E1132 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苏公 W[2024]E1131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

明》（苏公 W[2024]E1131 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章晓敏、林宇、金耘岭、朱伟立、吴斌、李远扬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